

##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。

2.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,865,688.96 元，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27,471,530.26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以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数提取法定公积金 2,747,153.03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575,287,801.79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62,174,207.89 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62,174,207.89 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以总股本 418,044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 4,180,44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、不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3.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：在本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现金红利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1.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,180,44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5,865,688.96	-77,234,586.05	-171,778,655.98
研发投入（元）	62,801,135.83	92,327,256.14	72,510,373.69
营业收入（元）	694,290,780.71	712,576,013.09	738,554,024.7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75,287,801.7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62,174,207.8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,180,44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81,049,184.35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4,180,440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(元)	227,638,765.6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(%)	10.6104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其他说明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(二)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2. 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6 年 04 月 15 日